股票代码: 000958 股票简称: 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 2017-003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加快发展清洁能源产业,将清洁能源作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进行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目前该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 1、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廊泊路鑫玉源酒店
- 4、法定代表人: 高宇明
- 5、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 6、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6日
- 7、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可 再生能源的开发;热力生产和供应;售电业务;配电业务;电力技术咨询服务。
 -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25MA082E572G
- 二、本次出资设立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 三、本次设立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后, 拟以该公司



为主体,开发、建设相关新能源项目。投资项目具备条件后,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8日